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贺州市第五人民医院（单位名称） 的 贺州市第五人民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项目-检验检测和诊断评估设备采购项目（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心理健康体检专家辅助诊断系统（心理CT），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北京莱爱德数字医疗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814.09 万元，资产总额为 959.29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2. 视频脑电图仪，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北京中科新拓仪器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 19 人，营业收入为 493 万元，资产总额为 395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

3. 全自动血液分析仪，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济南希森美康医用电子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16 人，营业收入为 13626 万元，资产总额为 42365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

4. 尿液分析仪，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湖南爱威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36 人，营业收入为 20285 万元，资产总额为 51856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公章）：广西科健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4月22日

说明：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公司可不填报。

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随成交结果一并公告。